

证券代码:002589 证券简称:瑞康医药 公告编号:2013-049

##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1月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,2013年11月6日在烟台市市场路326号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刘女士主持,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经与会监事审议,会议形成如下决议:

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业务正常发展需求,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,降低公司财务费用,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及各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,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前提下,公司本次拟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万元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,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2个月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万元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,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,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万元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,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2个月。

特此公告。

**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
2013年11月9日**

证券代码:002589 证券简称:瑞康医药 公告编号:2013-047

##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董事会于2013年11月6日发出会议通知,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,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,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经与会董事审议,会议形成如下决议:

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》

公司于2013年10月9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管理委员会核准的《关于核准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,514.76万股,新增股份于2013年11月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》。因此,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9,380万元增加为人民币10,894.76万元。(最终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公司注册资本为准)

根据《2012年6月12日召开的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,由监事会办理公司增加注册资本、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故此项决议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情况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章节进行修改,具体内容见附件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》。

根据2012年6月12日召开的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,由董监高提议,由监事会变更登记手续,故此项决议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性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2012年6月12日召开的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与《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报告书》等相关文件,本次非公开发行除了投资医疗器械及耗材配送、医用织物生产、医用洗涤配送三个项目外,还补充公司流动资金18,848万元。

现公司已于2013年11月7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3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,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公司于2013年11月13日召开了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,通过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公司以人民币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2个月。

已于2013年5月10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公司于2013年5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,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,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同意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不超过2个月。

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安排,截至2014年5月10日,公司预计有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的募集资金闲置。

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,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,实现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,公司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不超过2个月。

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,总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,使用期限不超过2个月。

公司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,使本公司经营盈利能力提升,降低公司财务费用,提升经营业绩。

公司近12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、委托理财、衍生品投资、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,并承诺未来12个月内也不进行上述高风险投资。

现公司已于2013年11月7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3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,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公司于2013年11月13日召开了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,通过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公司以人民币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2个月。

已于2013年5月10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公司于2013年5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,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,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同意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不超过2个月。

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安排,截至2014年5月10日,公司预计有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的募集资金闲置。

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,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,实现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,公司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不超过2个月。

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,总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,使用期限不超过2个月。

公司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,使本公司经营盈利能力提升,降低公司财务费用,提升经营业绩。

公司近12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、委托理财、衍生品投资、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,并承诺未来12个月内也不进行上述高风险投资。

现公司已于2013年11月7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3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,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公司于2013年11月13日召开了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,通过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公司以人民币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2个月。

已于2013年5月10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公司于2013年5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,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,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同意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不超过2个月。

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安排,截至2014年5月10日,公司预计有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的募集资金闲置。

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,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,实现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,公司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不超过2个月。

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,总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,使用期限不超过2个月。

公司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,使本公司经营盈利能力提升,降低公司财务费用,提升经营业绩。

公司近12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、委托理财、衍生品投资、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,并承诺未来12个月内也不进行上述高风险投资。

现公司已于2013年11月7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3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,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公司于2013年11月13日召开了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,通过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公司以人民币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2个月。

已于2013年5月10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公司于2013年5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,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,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同意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不超过2个月。

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安排,截至2014年5月10日,公司预计有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的募集资金闲置。

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,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,实现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,公司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不超过2个月。

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,总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,使用期限不超过2个月。

公司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,使本公司经营盈利能力提升,降低公司财务费用,提升经营业绩。

公司近12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、委托理财、衍生品投资、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,并承诺未来12个月内也不进行上述高风险投资。

现公司已于2013年11月7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3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,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公司于2013年11月13日召开了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,通过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公司以人民币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2个月。

已于2013年5月10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公司于2013年5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,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,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同意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不超过2个月。

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安排,截至2014年5月10日,公司预计有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的募集资金闲置。

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,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,实现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,公司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不超过2个月。

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,总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,使用期限不超过2个月。

公司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,使本公司经营盈利能力提升,降低公司财务费用,提升经营业绩。

公司近12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、委托理财、衍生品投资、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,并承诺未来12个月内也不进行上述高风险投资。

现公司已于2013年11月7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3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,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公司于2013年11月13日召开了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,通过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公司以人民币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2个月。

已于2013年5月10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公司于2013年5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,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,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同意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不超过2个月。

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安排,截至2014年5月10日,公司预计有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的募集资金闲置。

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,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,实现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,公司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不超过2个月。

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,总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,使用期限不超过2个月。

公司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,使本公司经营盈利能力提升,降低公司财务费用,提升经营业绩。

公司近12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、委托理财、衍生品投资、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,并承诺未来12个月内也不进行上述高风险投资。

现公司已于2013年11月7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3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,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公司于2013年11月13日召开了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,通过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公司以人民币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2个月。

已于2013年5月10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公司于2013年5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,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,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同意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不超过2个月。

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安排,截至2014年5月10日,公司预计有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的募集资金闲置。

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,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,实现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,公司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不超过2个月。

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,总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,使用期限不超过2个月。

公司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,使本公司经营盈利能力提升,降低公司财务费用,提升经营业绩。

公司近12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、委托理财、衍生品投资、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,并承诺未来12个月内也不进行上述高风险投资。

现公司已于2013年11月7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3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,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公司于2013年11月13日召开了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,通过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公司以人民币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2个月。

已于2013年5月10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公司于2013年5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,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,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同意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不超过2个月。

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安排,截至2014年5月10日,公司预计有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的募集资金闲置。

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,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,实现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,公司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不超过2个月。

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,总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,使用期限不超过2个月。

公司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,使本公司经营盈利能力提升,降低公司财务费用,提升经营业绩。

公司近12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、委托理财、衍生品投资、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,并承诺未来12个月内也不进行上述高风险投资。

现公司已于2013年11月7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3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,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公司于2013年11月13日召开了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,通过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公司以人民币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2个月。

已于2013年5月10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